

# 茂名滨海文旅产业有限公司

## 关于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费用调研的公告

为规范国有资产管理，保障国有资产权益，根据上级国资监管要求及《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资委令第12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我司拟转让所持有的茂名滨海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20%股权给茂名市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，需对标的股权进行资产评估。为合理确定评估服务费用，明确采购上限价，现开展公开费用调研工作，广泛收集市场合理价格信息，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核心信息

本次调研需明确披露项目核心信息，便于参与机构精准对接，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别及示例：

1. 调研单位：茂名滨海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。

2. 调研单位基本信息：成立于2024年10月10日，注册地址为茂名市滨海新区博贺湾大道保利海湾城中宇花园6号702房之四，核心业务范围为供应链管理服务；单位后勤管理服务；餐饮管理；食用农产品批发；食用农产品零售；鲜肉批发；鲜肉零售；新鲜水货物；食品销售；食品互联网销售。核心资产主要包括仓储设施、运输设备及供应链相关运营资产；注册资金为500万元，最近一年（2025年度）经营收入约为3500万元。

3. 项目名称：茂名滨海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20%股权转让项

目资产评估费用调研。

4. 项目背景：根据上级国资监管要求，我司拟转让所持有的 20% 股权给茂名市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，依据国资相关规定需对标的股权进行资产评估，现开展公开费用调研。

5. 评估对象：茂名滨海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20% 股权对应的股东权益价值。

6. 评估基准日：2026 年 4 月 30 日（暂定）。

7. 调研目的：通过公开调研，了解市场合理评估费用水平，仅为后续整理合适的采购上限价、开展正式采购工作提供价格参考，本次调研不构成任何委托成交承诺，不与任何参与调研机构形成合同关系，最终评估机构选聘将在确定采购上限价后另行开展正式采购流程。

## 二、评估服务内容与要求

本次评估服务需满足国资备案相关要求，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披露如下：

### （一）核心服务内容

1. 对茂名滨海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20% 股权对应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全面资产评估，出具符合国资备案要求的《资产评估报告》。

2. 开展现场调查、财务资料收集、市场数据调研、资产核实等必要工作。

3. 协助我司完成评估报告专家评审、国资监管部门备案相

关工作。

4. 提供与本次股权评估相关的专业咨询服务，解答我司关于评估流程、评估结论的相关疑问。

## （二）质量要求

1. 评估报告需严格符合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》《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，确保报告的合法性、规范性。

2. 评估结论应真实、客观、公正，准确反映标的股权的市场价值，具备独立性，不得存在虚假评估、违规评估等情况。

3. 若评估报告未通过国资监管部门备案，评估机构需免费修改至符合备案要求，直至通过备案，不额外收取任何费用。

## （三）时间要求

自后续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完成全部评估工作并出具符合要求的《资产评估报告》，配合完成备案手续。

## 三、费用要求

本次评估服务费用采用一次性总价包干形式，费用相关要求披露如下：

1. 计价方式：一次性总价包干，包含完成本项目资产评估工作的全部费用。

2. 包干费用涵盖范围：人工费（如评估人员薪酬、专家咨询费）、材料费（如报告打印、资料装订费）、设备使用费、税费、利润等所有与本项目评估工作相关的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勘

查、资料收集、数据分析、报告编制、专家评审配合、备案协助等全过程费用。

3. 费用排除范围：任何形式的差旅费、交通费、餐饮费、住宿费，以及评估机构自身运营产生的费用，均由评估机构自行承担，我司不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。

4. 报价要求：报价需明确具体金额（人民币，元），注明是否含税；报价应参照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资产评估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粤价〔2010〕142号）等相关收费标准，结合本项目规模、难度合理报价；报价需单独列明费用构成明细（如人工费、税费等各部分金额），便于我司对比调研、确定采购上限价。

#### **四、参与调研机构资格条件**

为保障评估工作质量，参与本次调研的机构需满足以下资格条件：

1. 主体资格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。

2. 专业资质：具备财政部门出具的有效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证明文件。

3. 人员要求：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，且具有5年以上相关评估工作经验，团队成员需具备相应的评估专业素养。

4. 其他要求：能独立完成本项目评估工作，不允许转包、分包。

## 五、调研响应文件要求

参与调研的机构需提交完整的响应文件，本次仅需提供报价相关及必要资质材料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机构公章）。
2.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证明复印件（加盖机构公章）。
3. 报价函（需明确包干总价、是否含税、费用构成明细，加盖机构公章）。

## 六、调研流程安排

1. 公告发布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至2026年5月15日，共5个工作日，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。

2. 提交方式：响应文件扫描件（PDF格式）发送至邮箱：846895055@qq.com，邮件主题注明“茂名滨海国源20%股权转让评估费用调研+机构名称”。

3. 调研结果应用：我司将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进行综合分析、对比，结合市场合理价格水平，整理确定本次评估服务的采购上限价，该结果仅用于后续正式采购工作，本次调研不构成对任何参与机构的委托成交承诺，不与任何参与机构签订委托合同，最终评估机构选聘将在确定采购上限价后另行开展正式采购流程。

## 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邓浩；

联系电话：13169193959；

电子邮箱：846895055@qq.com；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茂名电城镇茂名港大道 678 号大院。

## 八、特别声明

本次调研为公开价格信息收集，核心目的是了解市场合理评估费用水平、整理确定采购上限价，为后续正式采购工作提供价格参考，不构成任何委托成交承诺，不与任何参与调研机构形成合同关系，参与机构无需误解为“参与调研即视为成交”。

我司不向参与调研的机构支付任何费用，所有参与调研的成本（如文件编制、邮寄等费用）均由机构自行承担。

我司对本次调研活动拥有最终解释权，对所有参与机构提交的响应文件严格保密，仅用于本次费用调研及采购上限价确定工作。

若参与机构提交的响应文件不符合本公告要求，我司有权视为无效响应，不予纳入调研范围。

茂名滨海文旅产业有限公司

2020年5月10日

